



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0 July 202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一届会议

理事会届会，第二期会议

2026 年 7 月 13 日至 24 日，金斯敦

议程项目 7

勘探合同现状及相关事项，包括有关已核准的
勘探工作计划执行情况定期审查的信息

关于放弃联邦地球科学和自然资源研究所在其与国际海底管理局签订的多金属硫化物勘探合同下已获分配区域 75%的情况报告

秘书处的说明

1. 联邦地球科学和自然资源研究所(地科所)与国际海底管理局于 2015 年 5 月 6 日签署了多金属硫化物勘探合同。合同规定的区域面积为 10 000 平方公里。
2. 根据“区域”内多金属硫化物探矿和勘探规章([ISBA/16/A/12/Rev.1](#)，附件)第 27 条第 2 款规定的履行放弃义务时间表，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算的第八年结束时，承包者应已放弃原分配区域的至少 50%，第十年结束时应已放弃原分配区域的至少 75%。
3. 根据规章，承包者须最迟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即第八年结束时)放弃已获分配区域的至少 50%。在这方面，应回顾，2020 年 12 月 15 日和 2022 年 3 月 18 日，地科所因冠状病毒病(COVID-19)疫情对其作业活动的影响而要求将放弃时间表延迟(见 [ISBA/27/LTC/4](#))，理事会根据法技委的建议，决定将放弃时间表延迟一年，分别延至 2024 年 5 月 6 日和 2026 年 5 月 6 日(见 [ISBA/27/C/19](#))。
4. 承包者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致函秘书长，向其提交关于放弃多金属硫化物勘探合同下原获分配区域 50%的报告，其中包含已放弃单元的清单和已放弃区域的地图。理事会根据法律和技术委员会的建议采取行动，表示注意到地科所已按照第 27 条第 1 款的规定，完成了放弃义务时间表的第一部分。已放弃的区域重新划归“区域”。



5. 根据第 27 条第 1 款和理事会关于延迟的决定，地科所须最迟于 2026 年 5 月 6 日 (即第十年结束时)放弃原获分配区域的至少 75%。2026 年 5 月 6 日，承包者向秘书长提交测绘制图资料，其中包括已放弃单元和剩余单元的图形文件以及剩余勘探区域的概览地图、已放弃单元的清单和已放弃区域的地图。
 6. 在 2026 年 6 月 29 日至 7 月 10 日举行的第三十一届会议第二期会议上，基于秘书处所作的技术审查，法律和技术委员会指出，承包者已按照“区域”内多金属硫化物探矿和勘探规章和指导承包者放弃多金属硫化物和富钴铁锰结壳勘探合同规定区域的建议(ISBA/25/LTC/8)完成了放弃义务时间表的第二部分。
 7. 放弃的区域由 50 个区块内 1 公里 x1 公里大小的单元组成，每个群组有 0 至 900 个单元。该区域的地图可查阅 <https://isa.org.jm/wp-content/uploads/2026/05/Relinquishment-map-BGR-.pdf>。从 9 个群组内的 50 个区块中放弃了共计 2 500 个单元。<https://isa.org.jm/wp-content/uploads/2026/05/Relinquishment-map-BGR-.pdf>
 8. 已放弃的区域重新划归“区域”。
 9. 请理事会表示注意到本说明。
-